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行政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預算	5.914億元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6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65 個，增幅為 3 個。	1.620億元
此外，預算由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33 個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35 個，增幅為 2 個。	
承擔額結餘	1.046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 效率促進組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行政署長)。
綱領(2) 政府檔案處	
綱領(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綱領(4) 禮賓處	
綱領(5) 粵港合作統籌小組	
綱領(6)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法律援助服務局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0：法律援助(行政署長)。

詳情

綱領(1)：效率促進組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98.6	137.1	107.2 (-21.8%)	134.3 (+25.3%)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減少2.0%)

全部數字包括聘請管理顧問的相關撥款。有關撥款由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起，轉撥自總目 106－雜項服務。

宗旨

2 效率促進組的宗旨是協助各局和部門在管理及提供服務方面進行革新以提供最快捷有效的公共服務，滿足市民的需要。

簡介

3 為達到上述宗旨，效率促進組致力為各局和部門提供優質管理顧問服務，從而發掘提升服務表現的機會、構思可行的方案、設計具成效的業務計劃，以及有效地推行各項改革工作。重點工作如下：

- 重整工序－藉此全面提升公共服務的效率和質素；
- 外判工作及建立公營部門與私營機構伙伴關係－善加利用私營機構的靈活性、創意及資源，以提高效率及成本效益；
- 重組架構－協助各局和部門檢討架構及進行改革，以提升部門表現；
- 應用科技－研究在合適範疇應用新科技，以提升效率和改善服務；以及
- 衡量服務表現－協助各局和部門制定明確的工作宗旨和目標，以及衡量服務表現。

4 迄今，效率促進組在多項重大改革措施中擔當主要角色：設立營運基金、改善顧客服務(包括推行服務承諾計劃)、設立綜合電話查詢中心，以及協助推出「公營部門與私營機構合作措施」。效率促進組透過以下方法，積極推行各項改革措施：

- 注重實際成效；
- 推展跨部門的服務模式；
- 革新現行的工作方式；
- 提供工具和技巧；以及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 提供獲取專業知識和資源的快捷途徑。

5 綜合電話查詢中心自成立以來，已接辦 13 個部門的查詢熱線服務。在二〇〇四年，該中心處理超過 1 810 000 項電話查詢和 124 000 項電子郵件查詢。有關綜合電話查詢中心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在 12 秒鐘內接聽來電(%).....	80	82	74#	80
首次來電問題即可獲解決的 個案(%).....	90	90	92	90

獲處理的電話查詢數目由二〇〇三年的 1 200 000 個增至二〇〇四年的 1 800 000 個以上，增幅達 50%，導致在 12 秒鐘內接聽來電的百分率降至 74%，略低於目標所訂的 80%。由二〇〇四年十二月起，完成培訓課程的服務員數目有所增加，從而增添中心的工作人手，因此服務表現已有改善。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6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效率促進組將會繼續致力達到這綱領的宗旨，尤其着重協助各局和部門善用有限的公共資源，提高公共服務的質素及效率。

綱領(2)：政府檔案處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1.3	32.2	32.8 (+1.9%)	31.0 (-5.5%)

(或較 2004-05 原來
預算減少 3.7%)

宗旨

7 政府檔案處的宗旨是制定及推行有關一般檔案及歷史檔案管理的政策和計劃，以便有效率地管理政府檔案。

簡介

8 政府檔案處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如下：

- 制定及推行政府檔案管理政策及計劃；
- 就檔案管理事宜和解決方案，向各局和部門提供意見及支援；
- 提供存廢非常用檔案服務；
- 鑑別及保存具歷史價值的檔案、珍貴的政府刊物和印刷品；以及
- 加深市民對香港歷史文獻的認識，並為公眾提供研究及查閱服務。

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部門檔案管理研究.....	7	7	8	7
為部門檔案經理及其助理提供檔案 管理訓練(受訓公務員人次).....	2 400	2 534	2 616	2 600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已搜集的歷史檔案(直線米).....	413	383	300
為公眾提供查閱及研究服務			
使用服務人次.....	3 685	2 604	2 200
書面及電話查詢數目.....	8 989	6 602	5 500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刊印的檔案管理指引、手冊及通訊	0	1	0
非常用政府檔案暫存設施			
可供存放空間(直線米)	118 000	118 000	118 000
使用率(%)	96.3	96.4	97.0
為其他政府部門將檔案攝製成縮微膠卷(影像 數目).....	4 380 000	4 163 853	3 100 000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10**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檔案處將會着重：
- 研究採用電子檔案保管系統來管理政府檔案的可行性和影響；
 - 繼續推行有關香港歷史文獻的公眾教育和宣傳計劃；以及
 - 檢討業務流程，以提升質素及效率。

綱領(3)：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51.8	260.4	259.9 (-0.2%)	279.6 (+7.6%)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增加7.4%)

全部數字包括為在二〇〇四年六月一日成立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而從總目 152－政府總部：工商及科技局(工商科)和總目 148－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轉撥過來的相關撥款。

宗旨

11 行政署致力確保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妥善推行在其職權範圍內的政策及提供有關服務、維持政府與立法機關之間的有效聯繫、確保立法議程得以按部就班地推展，以及有效率地在立法機關內進行政府事務。

簡介

- 12** 行政署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如下：
- 為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提供支援，協助他們監察制定及推行政府政策和計劃的進展；
 - 統籌法律援助政策事宜，包括就公帑資助的法律援助服務檢討有關的法例、政策和常規，負責法律援助署的內務管理，以及就法律援助服務方面，作為當值律師服務與政府之間的聯絡橋樑，並擔任當值律師服務中有關法律援助服務公帑開支的管制人員；
 - 為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提供行政支援，協助他們統籌政府與立法機關之間的事宜；
 - 督導及監察有關可持續發展的措施；
 - 作為司法機構與政府之間的聯絡橋樑；
 - 在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的事宜上，作為外國領事團與政府之間的聯絡橋樑；
 - 作為申訴專員公署與政府之間的聯絡橋樑；
 - 處理市民就行政決定向行政上訴委員會及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提出的上訴；
 - 管理及統籌太平紳士制度；
 - 作為廉政公署與政府之間的聯絡橋樑；
 - 為政府總部的一般服務及辦公地方提供中央支援；
 - 就經濟事宜提供適時及優質的策略性建議，以協助政府制定政策(包括財政預算政策)和計劃；
 - 為經濟及就業委員會、該委員會的方便營商小組及其下負責規管檢討的工作小組提供支援，以及推行方便營商計劃，目的是透過取締繁瑣規則和過分規管，以改善本港的營商環境；以及
 - 為扶貧委員會的工作提供支援，包括研究及了解貧困人士的需要，就紓緩貧困和推動自力更生提出政策建議，以及鼓勵社區參與和推動公營部門與私營機構合作，以改善貧窮問題。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行政署將會繼續着重推行措施，把可持續發展概念融入政府及社會事務，並為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供有效支援。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的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會繼續為經濟及就業委員會提供支援，並在該委員會及其方便營商小組督導下，推行方便營商計劃，務求取締對本港不同行業產生影響的過時、過分、重複或不必要的政府規管。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的扶貧委員會秘書處會為委員會提供支援，以便委員會根據二〇〇五年施政報告的承諾，紓緩貧困。

綱領(4)：禮賓處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7.3	45.6	43.4 (-4.8%)	42.2 (-2.8%)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減少7.5%)

宗旨

14 禮賓處的宗旨是為政府提供高效率的禮賓服務。

簡介

15 禮賓處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如下：

- 就處理與外國領事團有關的日常事務，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公署保持密切聯繫；
- 與在香港特區的外國領事團保持聯繫，並提供東道政府應有的服務；
- 禮待國賓及國際顯要；
- 就展示國旗和區旗、禮賓事宜及其他禮節問題提供意見；
- 確保在香港國際機場提供高效率及具成本效益的政府貴賓服務；
- 管理本地授勳及嘉獎制度；以及
- 策劃和統籌國家領導人和外國高級官員訪問香港特區的活動，並作出安排，使他們能順利完成訪問行程。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6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禮賓處將會繼續着重在維持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公署的聯繫、統籌國家領導人和外國高級官員的訪港活動、監察香港機場管理局提供的政府貴賓服務，以及管理本地授勳及嘉獎制度等方面，維持優質服務。

綱領(5)：粵港合作統籌小組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9	7.8	6.0 (-23.1%)	7.7 (+28.3%)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減少1.3%)

宗旨

17 粵港合作統籌小組的宗旨是加強粵港兩地的聯繫，並促進珠江三角洲的共同發展。

簡介

18 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如下：

- 為粵港合作聯席會議(聯席會議)提供秘書處服務；
- 監察在聯席會議所議定的合作項目的實施情況；
- 為聯席會議轄下的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提供支援，該商務委員會就加強大珠三角地區內的合作，提供意見；以及
- 協助政務司司長就粵港兩地的合作釐定目標，並統籌跨部門工作，以擴闊和加深粵港合作。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9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粵港合作統籌小組將會着重透過以下方式進一步促進粵港合作：

- 監察聯席會議轄下 17 個專責小組推展各合作項目的工作，例如落實《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口岸合作、基礎建設、交通運輸、投資推廣、城市規劃及發展、旅遊、高新技術、教育和環境保護；
- 與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緊密合作；以及
- 參與同屬聯席會議轄下的粵港發展策略研究小組的工作。

綱領(6)：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法律援助服務局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當值律師服務	100.6	96.6	96.6 (—)	92.0 (-4.8%)
法律援助服務局	4.4	4.9	4.9 (—)	4.6 (-6.1%)
總額	105.0	101.5	101.5 (—)	96.6 (-4.8%)

(或較 2004-05 原來
預算減少 4.8%)

全部數字包括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服務局的相關撥款。有關撥款由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起，轉撥自前總目 176 – 資助金：雜項和前總目 177 資助金：非政府部門的公共機構。

宗旨

20 宗旨是促使當值律師服務推行法律援助計劃，以補充法律援助署(法援署)所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以及促使法律援助服務局(法援局)履行其法定職責，監察由法援署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並就法律援助政策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

當值律師服務

簡介

21 當值律師服務推行 3 項法律援助計劃，以補充法援署所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這 3 項計劃是當值律師計劃、義務法律指導計劃及電話法律諮詢計劃。當值律師服務原稱「律師會法律輔導計劃」，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註冊成立，由香港大律師公會及香港律師會組成的理事會負責管理，並由一名具有法律專業資格的總幹事統籌行政工作。

22 法援署根據法律援助條例及刑事案件法律援助規則的規定，為區域法院及更高級法院審理的民事及刑事案件提供代表律師。為確保在法援署職權範圍以外的案件獲得公平審理，在維護司法公正的原則下，任何在裁判法院受審的被告人，可在當值律師計劃下獲提供代表律師，如有關被告沒有足夠能力支付有關費用，則豁免收費。在政府的同意或要求下，該計劃亦包括提供其他形式的法律援助及意見。目前，這些服務包括安排律師向面臨引渡的被告提供意見、在小販向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時，代表上訴人辯護，以及代表因在死因研訊中作證而有可能導致被刑事檢控的人士出席研訊。

23 根據義務法律指導計劃，市民無須通過經濟狀況審查，便可在沙田、荃灣、灣仔、中西區、油尖旺、觀塘、東區、離島及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9 間夜間輔導處獲得免費法律指導。市民可透過該計劃內的任何一間轉介機構，約見義務律師。目前共有 122 間轉介機構，包括所有民政事務處及多個志願團體。當值律師服務的目標，是於接獲義務法律指導計劃當事人的申請後兩星期內，安排當事人與義務律師見面，這個目標大致已達到。

24 電話法律諮詢計劃是一項 24 小時免費電話查詢服務，就日常事務所涉及的法律問題，為市民提供基本資料。現有錄音資料 78 項，全部以粵語、英語和普通話講述，內容涉及婚姻、業主與租客事宜、刑事、財務、僱傭及某些行政法例事項。當值律師服務的網站已於二〇〇二年推出，為公眾人士提供有關當值律師服務的詳細資料，其中包括電話法律諮詢服務的網上版本。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25 有關當值律師服務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獲當值律師計劃提供法律指導及代表律師的人次...	50 172	51 057	54 279
當值律師計劃為每名被告提供服務所需的成本開支 (元)	1,860.3	1,802.7	1,732.8
義務法律指導計劃處理的個案	6 036	6 089	6 089
義務法律指導計劃處理每宗個案的成本開支(元) ...	93.1	76.6	82.1
電話法律諮詢計劃處理的個案	44 145	40 210	40 210
電話法律諮詢計劃解答每個電話查詢的成本開支 (元)	0.5	0.6	0.6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6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行政署將會繼續監察當值律師服務的表現，以確保其服務得到廣泛使用，並維持服務質素及成本效益。

法律援助服務局

簡介

27 一九九六年五月制定的法律援助服務局條例為成立一個獨立的法援局作出規定。法援局於一九九六年九月正式成立，其架構包括主席及 8 名其他成員，法援署署長是法援局的當然成員。法援局的主要職能是監察由法援署提供的法律援助服務，並就法律援助政策向行政長官提供意見。為履行其法定職責，法援局可：

- 制訂政策規管由法援署提供的服務，並就法援署的政策方向提供意見；
- 覆檢法援署的工作，並作出安排，以確保法援署能有效率並合乎經濟原則地履行其職能和提供法律援助服務；
- 覆檢由法援署所提供的服務及其發展計劃；
- 就法援署的開支預算作出考慮及提供意見；
- 就資格準則、服務範圍、提供服務的方式、未來的改善計劃、所需撥款以及法律援助政策的未來發展提供意見；
- 就設立一個獨立的法律援助管理局的可行性及可取性提供意見；以及
- 就行政長官可能轉交法援局有關法律援助的任何其他事宜提供意見。

28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內，法援局履行其職能的表現令人滿意。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9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法援局將會着重：

- 根據法援署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工作計劃，繼續檢討由該署提供的各個法律援助服務項目；
- 檢討下述計劃的推行情況，即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 26A 條發出大律師證明書，以便申請人就向終審法院提出上訴而被拒絕給予法律援助一事，要求進行覆核；
- 就法援署處理的個案，檢討成本控制並監察個案進度；以及
- 檢討及推行有關措施，加強法援局的獨立性和提高該局的運作效率。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財政撥款分析

	2003-04 (實際) (百萬元)	2004-05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4-05 (修訂) (百萬元)	2005-06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效率促進組.....	98.6	137.1	107.2	134.3
(2) 政府檔案處.....	31.3	32.2	32.8	31.0
(3)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行政署.....	251.8	260.4	259.9	279.6
(4) 禮賓處.....	37.3	45.6	43.4	42.2
(5) 粵港合作統籌小組.....	4.9	7.8	6.0	7.7
(6) 資助金：當值律師服務、法律援助服務局.....	105.0	101.5	101.5	96.6
	528.9	584.6	550.8 (-5.8%)	591.4 (+7.4%)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增加1.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710 萬元(25.3%)，主要由於增加撥款以擴大綜合電話查詢中心的運作及進行顧問研究，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現金流量增加，以及填補職位空缺。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及淨刪減 2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綱領(2)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80 萬元(5.5%)，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以及一般部門開支減少。

綱領(3)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970 萬元(7.6%)，主要由於增加撥款以推動有關公共政策的研究，以及開設 9 個職位，以便設立專責小組為扶貧委員會提供支援。部分增加的開支，因資本及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現金流量減少、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以及其他組別淨刪減 2 個職位而得以抵銷。

綱領(4)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120 萬元(2.8%)，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以及部門開支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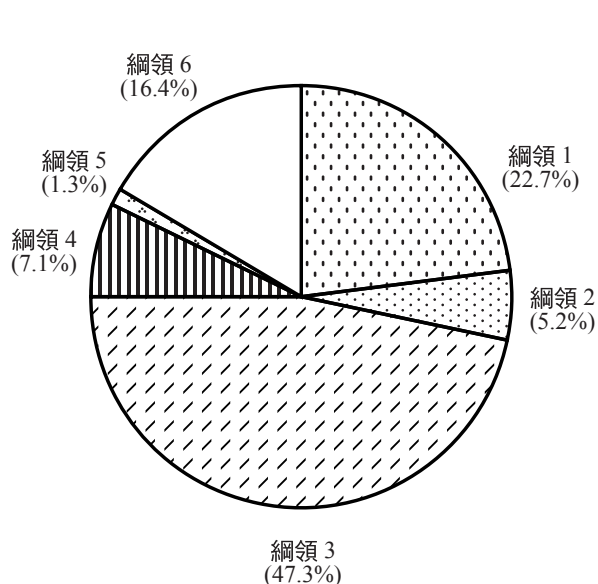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70 萬元(28.3%)，主要由於在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開設職位令全年開支增加，以及一般部門開支和僱用服務的開支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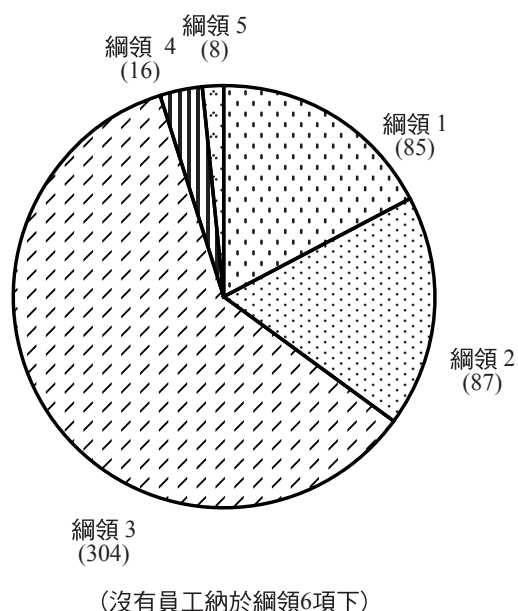
綱領(6)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90 萬元(4.8%)，主要由於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減薪計劃同樣適用於政府資助的當值律師服務及法律援助局的員工)，以及該 2 項資助金的運作開支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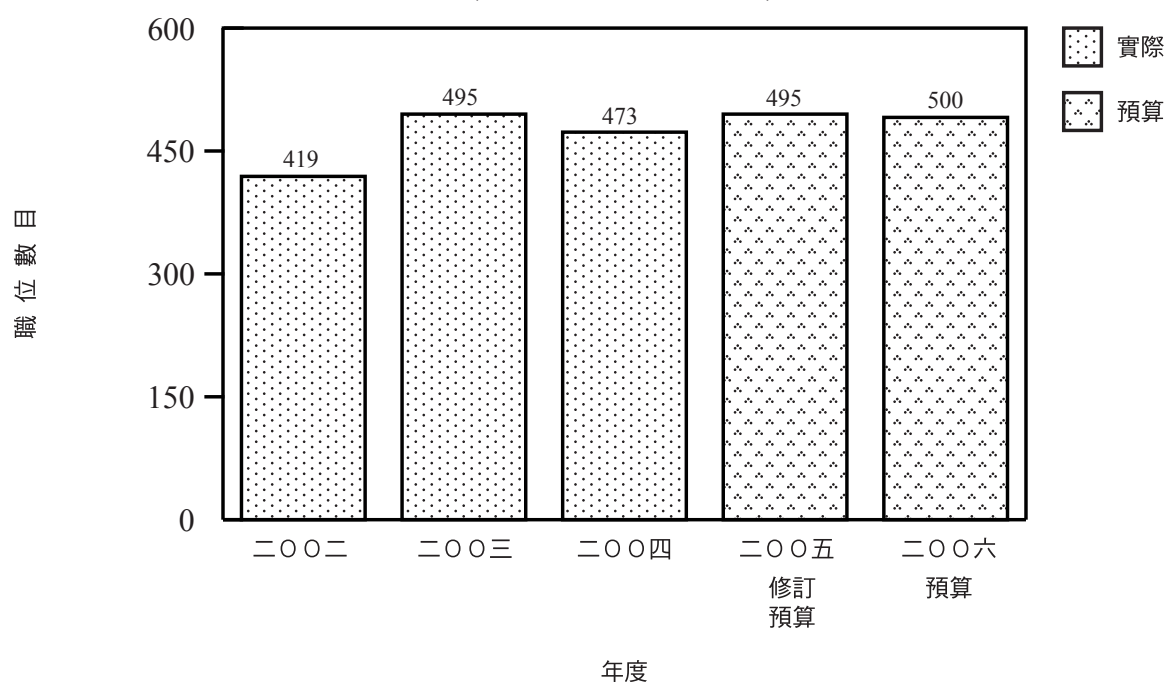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註：在二〇〇四年三月至二〇〇五年三月期間增加 22 個職位，主要由於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在二〇〇四年六月一日成立。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分目 (編號)	2003-04 實際開支	2004-05 核准預算	2004-05 修訂預算	2005-06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48,511	503,324	500,723	568,927
	經常開支總額	348,511	503,324	500,723	568,927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21,456	20,995	17,674	20,168
	小規模顧問研究(整體撥款)	7,559	14,555	23,055	—
	非經常開支總額	29,015	35,550	40,729	20,168
	經營帳總額	377,526	538,874	541,452	589,095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	2,199	3,953	4,753	2,291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總額	2,199	3,953	4,753	2,291
	資本帳總額	2,199	3,953	4,753	2,291
	開支總額	379,725	542,827	546,205	591,386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591,386,000 元，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5,181,000 元，而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11,661,000 元。這個數額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實際開支為高，主要反映聘請管理顧問、當值律師服務和法律援助服務局的撥款由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起從其他開支總目轉撥過來，以及為在二〇〇四年六月一日成立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而從其他開支總目轉撥撥款。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的撥款 568,927,000 元，用以支付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並已包括撥給政務司司長及財政司司長的非實報實銷酬酢津貼，分別為 364,900 元及 279,600 元。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8,204,000 元(13.6%)，主要由於進行小規模顧問研究的經常撥款由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起，從過往的非經常開支分目轉撥至這分目、增加撥款以推動有關公共政策的研究及擴大綜合電話查詢中心的運作，以及淨開設 5 個職位。部分增加的開支，因二〇〇五年公務員減薪令全年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3 截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的人手編制有 494 個常額職位及 1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會淨開設 3 個常額職位及 2 個編外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61,98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3-04 (實際) (\$'000)	2004-05 (原來預算) (\$'000)	2004-05 (修訂預算) (\$'000)	2005-06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89,289	185,768	204,509	215,658
— 津貼	5,691	7,559	6,686	7,258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10	19	8	319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68	200	195	225
部門開支				
— 就特別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18,705	19,594	19,154	18,325
— 委員會成員酬金	1,439	2,049	1,576	1,662
—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46,255	74,399	60,789	117,337
— 一般部門開支	86,954	112,193	106,263	111,587
資助金				
— 當值律師服務	—#	96,644	96,644	91,951
— 法律援助服務局	—#	4,899	4,899	4,605
	348,511	503,324	500,723	568,927

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開支記入前總目 176 – 資助金：雜項(當值律師服務的開支)及前總目 177 – 資助金：非政府部門的公共機構(法律援助服務局的開支)項下。

資本帳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2,291,000 元，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462,000 元(51.8%)，主要由於須更換的小型機器和設備有所減少。

總目 142 – 政府總部：政務司司長辦公室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結餘
			31.3.2004止 的累積開支	2004-05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001	為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進行經濟研究計劃.....	2,400	1,803	200	397
004	外發經濟研究項目.....	5,450	5,257	—	193
019	購買有關香港的歷史資料.....	1,400	312	100	988
022	僱用計量經濟模式服務以預測政府的收入和財政狀況.....	2,000	873	799	328
027	探討內地社會、經濟及政治發展趨勢的工作(以廣東省為重點).....	7,770	4,803	1,680	1,287
028	有關內地社會、經濟及政治發展趨勢的顧問研究.....	10,000	9,749	—	251
033	在部門推行成效管理，以協助達致施政方針.....	5,000	1,592	400	3,008
034	制定一套用以衡量和改善顧客服務的模式，供政府部門採用.....	1,200	1,013	59	128
035	定期進行調查，評估公眾對政府服務的滿意程度及需要...	3,200	801	1,000	1,399
037	為視像資料庫購買設備及複製有關資料.....	400	254	53	93
047	有關私營機構參與公共服務的研討會.....	1,200	284	—	916
048	有關可持續發展的顧問研究及公眾諮詢.....	2,900	22	1,450	1,428
049	有關可持續發展的宣傳及公眾教育計劃.....	5,540	1,287	600	3,653
052	可持續發展基金.....	100,000	—	10,000	90,000
664	全面覆檢及加強本地生產總值預測機制的顧問研究.....	2,420	1,556	380	484
	總額.....	150,880	29,606	16,721	104,553